

证券代码：834770

证券简称：艾能聚

公告编号：2025-029

浙江艾能聚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2025年度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浙江艾能聚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结合经营发展等实际情况，参考行业、地区薪酬水平，制定了2025年度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。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2025年度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

（一）适用对象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
（二）适用期限

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

（三）薪酬标准

1、公司董事薪酬方案

（1）公司非独立董事在公司担任职务者，根据其在公司所担任的具体职务，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办法领取薪酬，不额外领取董事津贴；未在公司担任职务的非独立董事，不在公司领取薪酬或津贴。

（2）公司独立董事职务津贴为不含税5万元/年。

2、公司监事薪酬方案

在公司任职的监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，按公司相关薪酬标准与绩效考核领取薪酬，不额外领取监事津贴；未在公司担任职务的监事，不在公司领取薪酬或津贴。

3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，按公司相关薪酬标准与

绩效考核办法领取薪酬。

二、审议程序

2025年4月24日，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提名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，审议了《关于2025年度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》，鉴于本议案所有委员均为关联方，全部回避表决，本议案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2025年4月25日，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了《关于2025年度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》，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，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2025年4月25日，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，审议了《关于2025年度公司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，因非关联监事不足三人，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其他规定

1、在公司担任职务的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金按月发放；独立董事津贴按半年发放。

2、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、改选、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，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。

3、上述薪酬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。

4、根据相关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，上述董事及监事薪酬方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方可生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《浙江艾能聚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（二）《浙江艾能聚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（三）《浙江艾能聚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艾能聚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4月28日